

西安市阎良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文件

阎农发〔2025〕165号

西安市阎良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关于二次下达2025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 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批复

局机关相关科室、区相关街办、新型经营主体：

按照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5 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农发〔2025〕87 号）精神，结合我区农业发展实际，经过公开征集、现场核查、专家评审，确定了二次 2025 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计划安排

本次共下达资金 30 万元，其中 2025 年果业提质增效项目 20 万、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项目 10 万。

二、项目管理要求

1、抓紧项目实施。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按照下达的项目实施计划加快项目实施，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项目实施单位不得擅自改变项目计划，确需变更的，要按照相关项目管理办法提出书面申请。

2、加强资金管理。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建设内容安排使用资金，确保资金使用高效安全、项目顺利实施。要加强资金管理，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制度，加强资金监管，规范资金使用，严格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建立监管机制，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查，严禁挤占、挪用。要加快项目执行进度，项目完工后及时完成项目验收、资金兑付有关工作。

3、强化绩效考评。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实施成果等情况按要求开展绩效考评，并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将项目实施总结报告分别报农业农村局各主管业务科室及计财办。

附件：1.2025 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汇总表

2.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表

西安市阎良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2025 年 8 月 14 日

附件1

2025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汇总表（二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及负责人	建设地点	建设年限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财政支持环节	投资总额(万元)	资金来源(万元)		
									自筹	区县配套	财政支持
项目类别：2025年果业提质增效项目 20万											
1	雪锋葡萄专业合作社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阎良区振兴雪锋果业专业合作社 孙雪锋	振兴街办龙游村西太组	2025.01-2025.12	新建	改造单栋避雨大棚13栋共28亩，在原有设施基础上，高升至2.5米，宽延伸至2.7米。	财政补助20万元，主要用于：改造单栋避雨大棚13栋共28亩	50	30	20	
项目类别：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项目 10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及负责人	建设地点	建设年限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财政支持环节	投资总额(万元)	资金来源(万元)		
									自筹	区县配套	财政支持
2	沟王种植合作社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项目	西安市阎良区沟王种植合作社	武屯街道办沟王村丰收组	2025年7月-2026年8月	新建	1.购置小麦宽幅沟播机1台；2.购置玉米“5335”复式播种机1台；3.购置自走式喷雾机1台；4.购置微型割草机1台；5.购置水涡轮旋转喷灌机1台；6.购置水管1000米；7.购置电线1000米；8.建设农机及粮食库房200平方米。	财政补助资金10万元用于： 1.购置小麦宽幅沟播机，财政补助2.78万元； 2.购置玉米“5335”复式播种机，财政补助2.72万元； 3.购置自走式喷雾机，财政补助3.2万元； 4.购置微型割草机1台，财政补助0.3万元； 5.购置水涡轮旋转喷灌机1台，财政补助0.2万元； 6.购置水管1000米，财政补助0.4万元； 7.购置电线1000米，财政补助0.4万元。	26	16	10	
合计								76	46	30	

雪锋葡萄专业合作社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实 施 方 案

随着全国葡萄面积的扩大和品种的多样化，葡萄价格竞争日趋剧烈，品质提升成为每个果园的第一要务。为了增加效益，使现有果园处于不败之地，拟对避雨棚进行提升改造，带动区域内葡萄生产高质高效，促进阎良区果业更好发展。其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项目目标

1.产品目标：通过科学修剪，避雨设施，土壤改良，疏花整穗，保花保果，控制产量，果实套袋，病虫害绿色防控，防灾减灾，采摘储存，品牌包装，宣传推销，环境优化，降低葡萄种植成本，改善葡萄的色泽口感，提高葡萄的产量和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成为阎良葡萄种植高质高效示范。

2.功能目标：改造单栋避雨棚 13 栋共 28 亩。避雨棚改造提升，加强了园内通风采光条件，为果穗着色、品质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效益目标：每斤增收 3 元以上，年净增收 25 万元以上。

二、项目建设地点单位及法人

阎良区振兴街办龙游村西太组，项目建设单位为西安市阎良区振兴雪锋果业专业合作社，法人代表孙雪锋。

三、项目主要内容

改造单栋避雨大棚 13 栋共 28 亩，高升至 2.5 米，宽延伸至 2.7 米。

四、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一)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制定实施方案，完成资金筹措，落实货源。

(二)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加工并安装避雨棚。

(四)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完成项目资料整理，迎接竣工验收。

五、项目资金预算

项目计划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补助 20 万元，自筹 30 万元，主要用于：改造单栋避雨大棚 13 栋共 28 亩，高升至 2.5 米，宽延伸至 2.7 米。

六、项目效益分析

(一) 经济效益。地里成熟的葡萄经过存储到春节，每斤按增收 3 元计算，年净增收 25 万元以上。

(二) 社会效益。葡萄高质高效示范园项目的实施，为我区 3000 多亩葡萄科学管理树立了样板。同时解决农村闲散劳动就业 100 多人次，品质的提升、效益的增加，强化了周边果农务葡萄的积极性。

(三) 生态效益。微生物菌肥、商品有机肥、羊粪都是经过厂家腐熟发酵加工消毒杀菌的产品，施入土壤后无任何污染，极

其环保。经过树木转化吸收，利于光合作用，增加枝量和叶量，使环境更加美好，空气更加清新。

七、项目实施保障措施

(一) 夯实项目基础。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成立以孙雪锋为社长的领导小组，确定项目和施工方洽谈合同，逐步按照预定计划进行项目实施。在项目建设中严把材料质量关和施工工艺，坚持规范化建设，高标准实施，力争达到施工一流，质量达标。

(二) 依靠科技支撑。充分发挥技术指导单位阎良区林业科技中心的技术优势，调动更多的技术干部参与项目的实施，发挥合作社技术团队的作用，细化技术实施细节，明确每位技术人员的工作任务，高质量实施好各项技术，确保取得预期效果。

(三) 用好用活资金。将市级补助资金和自筹资金专人管理，专项用于项目使用，切切实实全部用在冷库建设上，不挪用、不少用、不乱用，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杜绝一切违规行为。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上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雷锋葡萄专业合作社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阎良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30			
总统目标	通过科避雨设施提升建设, 促进葡萄树保花保果, 控制产量, 提高病虫害绿色防控和防灾减灾能力, 降低葡萄种植成本, 改善葡萄的色泽口感, 增加葡萄的产量和品质, 增强市场竞争力, 成为阎良葡萄种植高质高效示范。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避雨棚改造提 升	改造面积 28 亩		
		避雨棚合格率	100%		
		建设时限	2025.07-2026.06		
		总投资	50 万元		
	效益 指标	年净增收入	25 万元		
		劳动就业	100 多人次		
		释放氧气量	释放 1379 千克氧气		
		使用年限	5 年以上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大于 90%		

沟王种植合作社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

沟王村丰收组位于石川河西岸，耕地面积 500 亩，土地肥沃，群众自古以种粮为生，因石川河常年有水故水利条件极好，随着农村老龄化到来，土地谁来种、怎么种确实阻碍了粮食的种植发展，又因石川河边土地不平整，有壕沟，土坡，高崖，年轻人大多出去打工，在家务农的基本都是 60 左右及以上的群众，因地势不平，老人开三轮车等机械容易发生危险。2023 年通过群众大会对全组土地进行土地入股，由合作社统一经营，群众代表监督，村民一致表决同意通过，但因合作社基础差，底子薄，购置农机具需大批资金，故申请该项目，以提高群众经济收入，所以实施这个项目迫在眉急。

二、项目概况

（一）建设单位及负责人

建设单位：西安市阎良区沟王种植合作社

负责人:胡伟伟

（二）建设地点

阎良区武屯街道办沟王村丰收组

（三）建设年限

2025年7月—2026年8月

（四）建设性质

新建

三、建设内容

- 1.购置小麦宽幅沟播机1台；
- 2.购置玉米“5335”复式播种机1台；
- 3.购置购置自走式喷雾机1台；
- 4.购置微型割草机1台；
- 5.购置水涡轮旋转喷灌机1台；
- 6.购置水管1000米；
- 7.购置电线1000米；
- 8.建设农机及粮食库房200平方米。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26万元，其中自筹16万元，财政补助资金10万元。其中：

- 1.购置小麦宽幅沟播机，财政补助2.78万元；
- 2.购置玉米“5335”复式播种机，财政补助2.72万元；
- 3.购置自走式喷雾机，财政补助3.2万元；
- 4.购置微型割草机1台，财政补助0.3万元；
- 5.购置水涡轮旋转喷灌机1台，财政补助0.2万元；
- 6.购置水管1000米，财政补助0.4万元；
- 7.购置电线1000米，财政补助0.4万元。

五、进度安排

2025年7月-2026年7月，完成所有农机具的购置；

2026年7月-2026年8月，完成库房建设；

2026年8月，完成验收。

六、项目绩效目标及效益

（一）经济效益

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提升农业生产设施装备，2022年通过试行以来每亩种粮食可分红1500元，以我组三口之家为例，共有土地7亩，可分得10500元。夫妻二人打工每月可收入最少5000元，一年收入达60000元，加之土地收入，每年可纯收入70000余元，相比之前纯收入最少增加30%。

（二）社会效益

合作社将逐步扩大群众土地入股面积，可能辐射到其它组，甚至整村推行，即可群众粮食增收，又可大量使用剩余劳动力。

（三）生态效益

有效的利用了闲置撂荒地，美化环境。

七、保障措施

1. 项目的经营管理体制：如运行模式、机构设置、职权划分、人员配备、经费预算等；组建项目实施团队，合作社以从事粮食种植生产的一线技术人员为主体并邀请群众监督，以西安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技术人员组成项目实施技术团队，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的实施组织方式：该项目资金以筹措到位，土地入股整组以完成，实施完成后请相关部门验收。

上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沟王种植合作社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阎良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16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沟王种植合作社农机现代化新型装备建设项目，进一步推动种植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小麦宽幅沟播机、玉米“5335”复式播种机、自走式喷雾机、微型割草机、涡轮旋转喷灌机、水管、电线等数量；建设农机及粮食仓库面积	1台、1台、1台、1台、1台、1000米、1000米、2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	2025 年 7 月—2026 年 8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数	2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益	1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剩余劳动力	明显带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年限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